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OOLEARN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新東方在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97)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新東方在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11月3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本公司於北京的總部中國北京市海澱區海澱東三街2號南樓18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討論下列事項：

1. 省覽截至2021年5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與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2. 重選孫東旭先生為執行董事；
3. 重選尹強先生為執行董事；
4. 重選鄺偉信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5.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外部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 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為普通決議案(「股份發行授權」)：

「動議：

- (a) 在下文(c)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可由任何一名執行董事或俞敏洪先生(董事會主席)代其行使)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d)項)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法定及未發行股份(「股份」)或本公司股本中可轉換為股份之證券，及作出或授予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之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b) 上文(a)段之批准將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作出或授予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之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c) 董事依據上文(a)段的批准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的股份總數，惟根據：
 - (i) 供股(定義見下文(d)項)；
 - (ii) 行使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
 - (iii) 歸屬根據本公司任何股份獎勵計劃所授獎勵(如有)；或
 - (iv) 任何按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的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而配發以代替股份股息的全部或部份的股份除外，

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倘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後有任何股份合併或分拆，則應作出調整)，而上述批准亦以此數額為限；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至下列最早日期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時；
- (ii)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授權力之日期；或
- (iii) 依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

「供股」指本公司向全體股東(任何居住於未有登記發售文件或遵照任何法律或法規規定或當地法律特定手續之情況下提呈發售股份將為不合法或不可行之地方的股東除外)及(在適當情況下)於固定記錄日期有資格接納要約的本公司其他股本證券持有人提出要約，按其當時所持有的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的比例(惟董

事可就零碎權益或在顧及適用於本公司的任何地區之法例的任何限制或責任或當地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的情況下作出彼等認為必要或合宜的豁免或其他安排)配發或發行本公司股份或其他將會或可能須配發和發行股份的本公司證券。」;

7. 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為普通決議案(「購回授權」):

「動議:

- (a) 在下文(b)段之規限下,根據適用法律之規定,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可由任何一名執行董事或俞敏洪先生(董事會主席)代其行使)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c)項)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認可之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其本身股份;
- (b) 根據上文(a)段之批准將購買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倘本決議案通過日後有任何股份合併或分拆,則應作出調整),而上述批准亦以此數額為限;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至下列最早日期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時;
 - (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授權力之日期;或
 - (iii) 依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8. 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待本通告第6及7項所載決議案獲通過後，謹此擴大本通告第6項所指股份發行授權，將相當於本公司根據本通告第7項所指購回授權購回的股份總數，加入董事根據股份發行授權可予配發及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惟該數額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承董事會命
新東方在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俞敏洪

香港，2021年9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孫東旭先生及尹強先生；非執行董事俞敏洪先生、孫暢女士、吳強先生及梁育華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哲瑩先生、董瑞豹先生及鄭偉信先生。